

中共广东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文件

粤委农工办〔2017〕35号



中共广东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启动 2277 个省定贫困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前期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党委农办、扶贫办（局）、协作办、对口办、经协办，省直、中直驻粤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农村工作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，特别是胡春华书记和马兴瑞省长的重要讲话精神，扎实推进 2277 个省定贫困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工作，现就启动示范村建设前期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力开展宣传发动工作

胡春华书记指出，要把 2277 条省定贫困村纳入新农村示范村建设，使这些贫困村一步迈上中等水平，让贫困村由“后队”变“前队”，彻底解决贫困问题。马兴瑞省长强调，要强化新农村建设示范村的带动作用，充分调动村、镇、县、市各级积极性，发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，结合对口帮扶力量，着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。根据胡春华书记和马兴瑞省长的讲话精神以及省委、省政府的工作部署，各地市、县、镇要高度重视落实好示范村建设工作，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氛围，使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工作家喻户晓、深入人心，变为村民的自觉行动。要充分发挥省定贫困村“两委”、基层组织、驻村工作队、自然村村民理事会、议事会等作用，广泛发动群众，组织引导村民自觉参与示范村建设工作。各帮扶单位、驻镇工作组、驻村工作队要发挥自身优势，通过入户走访、座谈，利用宣传栏、标语等多种方式方法，大力宣传示范村建设的相关政策规定，激励村民参与和支持，共同推进示范村建设工作。

二、着手开展示范村建设的基础性工作

按照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总体要求，以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为切入点，发动村民参与，先易后难，大力开展村容村貌整治的基础性工作。以自然村为基本单元，按照干净、整洁、有序要求，村民充分参与，制定和实施 20 户以上自然

村村庄环境综合整治方案，着手开展“三清理”“三拆除”“一美化”等专项行动。“三清理”即清理村巷道乱堆乱放、乱拉线；清理房前屋后杂草杂物、卫生死角；清理沟渠池塘小溪河淤泥、垃圾。“三拆除”即拆除残垣断壁危旧房、废弃猪牛栏及露天厕所茅房；拆除违章建筑；拆除各种非法违规商业广告、招牌等。“一美化”即美化绿化村庄庭院。

三、着手开展示范村规划的前期工作

按照简明、实用、有效和宜居、宜业、生态原则，做好编制新农村示范村规划的前期工作，示范村规划需突出结合区域传统文化特点，要加强调查研究，做好信息收集和项目论证等工作。规划编制要充分征询村民代表意见，体现村民意愿，明确村庄功能布局，做好建筑风貌管控，配套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。各级党委农办、扶贫部门要与住建部门密切配合，尽快完成新农村示范村村庄规划，力争早规划、早动手、早见效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做好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建设工作意义重大。省将研究出台一揽子政策措施。各级各部门、驻镇工作组、驻村工作队务必高度重视示范村建设各项前期工作，统筹规划，精心组织，狠抓落实，特别是对口帮扶单位和驻村工作队要发挥关键作用，将贫困村建设新农村示范村工作纳入帮扶规划，加大人力财力投入，加快推进贫困村内道路交通、环境

整治、农村危房改造、基本公共服务提升等工作,切实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。

请各地及时报告市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,并转发至有省定贫困村的县(市、区)党委农办、扶贫部门,乡镇政府和驻村工作队。



中共广东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



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

2017年4月1日

(联系人:王金昌、曾艳菊,020-37876376、37876383)